

证券代码：300225

证券简称：金力泰

公告编号：2017-051

##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提议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7年7月11日（星期二）15:00分召开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已于2017年6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现根据有关规定，将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有关安排再次提示如下：

####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7月11日（星期二）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7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7月10日15:00至2017年7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一种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7月4日。

7. 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截至2017年7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化学工业区楚江路139号公司综合楼底楼培训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1.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上述议案为选举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四、会议登记办法

##### 1.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 股东也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请在2017年7月10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登记时间：2017年7月1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3. 登记地点：上海市化学工业区楚江路139号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 4. 注意事项：

(1)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即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 不接受电话登记。

---

## 五、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六、其他事项

### 1.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化学工业区楚江路139号

联系人： 杜晟华、王晓峰

电话： 021-31156097

传真： 021-31156068

邮编： 201417

2.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前十天书面提交给公司董事会。

3.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七、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5日

---

##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程序

1. 投票代码：365225。
2. 投票简称：“金泰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 年 7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7 月 1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7 月 11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本公司）无指示，则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见投票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 提案<br>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br>目可以投票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br>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1. 委托人姓名（签名、法人盖章）：
2.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3.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4. 受托人姓名（签字）：
5. 受托人身份证或护照号码：
6.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1).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3).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        |  |       |  |
|--------|--|-------|--|
| 股东姓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股东账户卡号 |  | 持股数量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地址  |  |
| 电子邮箱   |  | 邮编    |  |
| 是否本人参会 |  | 备注    |  |

---

附件四

法人代表证明书

\_\_\_\_\_先生/女士，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公司（盖章）

年 月 日